

2025 年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

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

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

1. 参与拟定各类招生工作的实施办法，组织实施研究生和普通高等学校（含专升本）、成人高等学校本专科学生的招生录取工作。

2. 组织实施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含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专升本考试）、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全国英语等级考试（口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英语应用能力考试、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考试及其他有关专业证书考试。

4. 承担教育部在省内组织的各项国际交流考试。承担政府有关部门及单位委托的其他考试。

5. 承担自学考试政策法规、开考专业、课程设置计划及考务考籍工作的实施、管理。

6. 承担国家统一命题之外的各类教育考试命题（包括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和合格性考试命题、高考艺考命题、对口招生命题、专升本考试命题、全省中考统一命题等），国家、省有关部门委托的命题，以及省际间的协作命题。

7. 统筹管理并指导各类教育统一考试的考点建设和考风考纪建设。处理各类教育统一考试中的偶发事件，依法查处考试中的违纪舞弊事件。

8. 组织各类教育招生考试的科学研究工作，参与教育考试管理中相关应用技术的研发，负责科研成果的管理和推广应用。

9. 负责各类招生考试的政策宣传工作，管理开发招生考试信息资源，对外发布权威招考信息。

10. 参与办理各项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立项、调标工作。

11. 完成委厅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全院内设机构共 13 个，分别是办公室、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处、成人高校招生考试处、自学考试处、社会考试处、学业水平考试处、信息处、监察与督查处、命题处、科研与评价处、财务处、机关党委和考试招生服务处。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教育考试院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5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22,171.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90.4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20,979.37 万元，其他收入 18.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84.15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719.26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7.04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减少 888.45 万元，其他收入减少 2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增加 184.15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22,171.98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22,171.98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719.26 万元，主要是教育支出减少 719.26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174.61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1,174.64 万元，占 100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5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677.79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等人员经费以及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5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496.82 万元，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其他资本性支出等，其中：教育支出 496.82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考试业务、高考宣传服务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5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运行经费: 2025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0 万元, 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 “三公”经费预算: 2025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 其中,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总预算为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5 年本单位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 2025 年本单位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 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经费预算 0 万元。

(四)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183.82 万元, 其中, 货物类采购预算 555.00 万元; 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服务类采购预算 8,628.82 万元。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 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4 辆, 其中机要通信车辆 2 辆, 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2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0 台(不含车辆)。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 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

(六)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2,171.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35.72 万元，项目支出 17,536.26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 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